

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 112 學年度 寒假游泳訓練班招生簡章

報名系統網站連結 QRcode



- 一、指導單位:臺北市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
- 三、開課班別、時間及費用

開 課 班 別 及 時 間 表		
上課日期	113 年 1 月 22 日(一)至 2 月 2 日(五)	
班 別	【甲班】 上課時間 8:20~9:50 (以 60 人為限)	【乙班】 上課時間 10:00~11:30 (以 60 人為限)
報名費	學生票 1800 元(含保險) (限高級中等學校以下) 普通票 2000 元(含保險) (大專院校以上及成人)	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1/2(二)09:00 至 1/5(五)16:00
- (二) 報名方式：本校報名採用線上報名，請依據身分別詳讀簡章說明再進行報名。

本校學生	①請到中正國小首頁(網址: 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)下拉右側區塊『課外報名系統』。 ②進入「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課後學習報名暨繳費系統」頁面，選擇「活動報名」後登入。(帳號及密碼皆為學生身分證字號) ③登入後，看到「112學年度寒假游泳訓練班」，點擊前往即可進入報名頁面；日期選擇「星期一」後按下，即可看見開課資訊。 ④進入開課資訊頁面後，於上方輸入聯絡電話，點擊「確定報名」，即完成報名。 ⑤報名完成後，請至「繳費單下載」區，下載列印繳費單進行繳費。(可逕至超商使用行動載具顯示繳費單條碼進行繳費)
非本校學生及成人	①請到中正國小首頁(網址: 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)下拉右側區塊『課外報名系統』，點選『泳訓班報名系統』。 ②進入「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課後學習報名暨繳費系統」頁面，選擇「活動報名」後登入。(請事先註冊，即可登入報名系統【帳號及密碼皆為學員本人身分證字號】) ③登入後，看到112學年度寒假游泳訓練班報名，點擊前往即可進入報名頁面；日期選擇「星期一」後按下，即可看見開課資訊。 ④進入開課資訊頁面後，於上方輸入聯絡電話，點擊「確定報名」，即完成報名。 ⑤報名完成後，請至「繳費單下載」區，下載列印繳費單進行繳費。(可逕至超商使用行動載具顯示繳費單條碼進行繳費)

(三) 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報名參加本活動者，應核實填寫報名表，未滿二十歲之學員應徵得其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始予辦理報名。
2. 繳費方式為銀行及便利超商繳納，並無提供信用卡繳納。
3. 報名後，若 1/5(五)前未完成繳費，視同放棄。
4. 如有剩餘名額將在 1/10(三)公告於本校網頁，欲候補報名課程可於 1/15(一)13:00-16:00 及 1/16(二)13:00-16:00 至學務處體育組進行繳費，恕不接受電話報名。

(四) 洽詢電話：02-2507-0932 轉 124 【本校學務處體育組】或【本校網頁最新公告】

五、退費辦法：

- (一) 除本校游泳池因故無法開放，學校得視情形延長使用期限。
- (二) 各班別每期活動開班前 1 日(1/19)申請退費者，全額退費。
- (三) 各班別 活動開班後(1/22)不接受個人因素申請退費，敬請斟酌報名。

六、開班依據：

(一) 各班開課依據

1. 初級班報名人數達 10 人，中級班及高級班報名人數達 15 人時，若未開班，本校再行通知學員。
2. 上述報名人數未達標準，本校將進行併班；學員未能改選時段者，本校將進行退費。

(註) 本班提供游泳教學內容：

1. 初級班：捷泳踢水、漂浮、換氣與游泳之基本能力。
2. 中級班：捷泳划水及 15 公尺換氣能力。
3. 高級班：捷泳 25 公尺換氣能力、仰式、蛙式、蝶式等教學。
4. 遴選游泳社團：依教練安排競賽相關課程。

七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 本市市民及各公私立中小學以上學生，且身高必須滿一百二十公分以上者可參加。
- (二) 凡身心狀況不適進行游泳運動者(皮膚病、心臟病、法定傳染病或其他不適情形者)，不得報名參加，倘因此衍生意外，由家長、監護人或報名者自行負責。

八、上課規定：(請確實詳細閱讀並配合本校游泳池使用規定上課)

- (一) 每堂課提早 5 分鐘到場，學員均需自備泳帽、泳鏡方可下水游泳。
- (二) 池邊濕滑，出入池前後請小心行走，不得奔跑，以免危險，另請自備眼藥水入池前點用，以防眼睛疾病傳染。
- (三) 入池前請先沖洗身體積垢，務必戴泳帽以保池水清潔。教學區內嚴禁飲食，請維護環境整潔。
- (四) 衡酌本營隊全體學員授課權益及課程安排考量，本營隊各班別開課後倘因個人因素缺課者，不另補課。
- (五) 活動期間如遇天災，本校依本市發布之停止上課公告，停止游泳訓練營課程，並由本校擇定補課時間，不另辦理退費；另因故缺課者請自行請假，不另行補課。
- (六) 請勿攜帶貴重物品，隨身衣物請自行留意，倘若遺失本營概不負責。

(七) 敬請家長督促孩子遵守游泳池規則，此外為維護泳池安全及教學品質，若經勸導且無改善者，教練可令其暫時中止上課，離開泳池在旁觀看。

(八) 為維護上課品質，本期常年泳訓班將嚴格控管出入人員，家長請至泳池二樓看臺休息及觀看孩子上課狀況。

九、防疫規定：(請確實詳細閱讀並配合本校游泳池使用規定上課)

依 112 年 8 月 14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23073928 號函辦理。

(一) 如有呼吸道症狀時建議在家休息，並儘量避免非必要的外出。

(二) 本泳訓班進行中將隨時遵照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指示，配合修正相關防疫規定。

(三) 若有簡章未盡之事項，學校將公告於學校首頁與泳池入口處。